

立
(特
文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816号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陳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君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832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溢价发行，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3.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5,000,000.00 元。2015 年 5 月 22 日主承销商在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认购款 230,550,000.00 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16,670,000.00 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107 号）。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批复》（证监许可[2018]478 号）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5 年。公司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0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 6,500,000.00 元（含增值税，下同），实际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人民币 193,500,000.00 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 1,096,606.8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403,393.14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470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2019 年度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1	年初募集资金净额	106,109,008.54
2	减：募集资金投资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产能扩建	15,803,206.59
3	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1,979.07
4	结项转出剩余资金	92,238,313.91
5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99,796.59
6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含税）	1,834,694.44
7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0.00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2019 年度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1	募集资金净额	189,940,863.75
2	减：威帝云总线车联网服务平台项目	16,450,613.42
3	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848.54
4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75,917.64
5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含税）	5,429,201.39
6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78,994,520.82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制定《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5 年 5 月，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与上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与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执行差异。目前，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及有关规定。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存放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8 年 7 月，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与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执行差异。目前，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及有关规定。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 活期存款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	65130078801900000053	193,500,000.00	178,994,520.82

注：“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已通过自有资金账户支付的中介及其他发行费用 1,096,606.86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费用已转出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1) 用于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产能扩建项目。

(2) 用于汽车电子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一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威帝云总线车联网服务平台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一致。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 25,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和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7,000 万元，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

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7 月 10 日四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 25,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和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7,000 万元，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2019 年 1 月 11 日、2019 年 1 月 31 日、2019 年 7 月 10 日五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含 17,000 万元）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详见附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电子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2,163,782.57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 1,497,886.39 元在满足约定付款条件时从公司账户支付。本事项经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产能扩建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80,625,535.77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 10,885,067.35 元在满足约定付款条件时从公司账户支付。本事项经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以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具体使用情况与信息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 19JG0398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金额 3,000 万元，期限 147 天，2019 年 1 月 30 日 起息，2019 年 6 月 26 日到期，资金已到期收回。 2、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 19JG0399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金额 4,000 万元，期限 302 天，2019 年 1 月 30 日 起息，2019 年 11 月 28 日到期，资金已到期收回。 3、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1001 期产品，金额 3,500 万元，期限 30 天，2019 年 7 月 10 日 起息，2019 年 8 月 9 日到期。资金已到期收回。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电子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2,163,782.57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 1,497,886.39 元在满足约定付款条件时从公司账户支付。本事项经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产能扩建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80,625,535.77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 10,885,067.35 元在满足约定付款条件时从公司账户支付。本事项经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产能扩建项目”结项时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80,625,535.77 元，其中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 10,885,067.35 元；“汽车电子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时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12,163,782.57 元，其中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 1,497,886.39 元。募集资金结余原因如下：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实施费用。

	2、项目建设实施期间，部分设备采购价格较之项目立项时间节点的市场价格有所下降。 3、近年来，随着国内装备制造水平的提升，国内的设备厂商生产制造的产品已经能够满足项目建设要求，因此在同配置、同精度的前提下，公司选择部分国内生产的设备以降低设备购置支出。 4、项目立项至实施间隔较长，原计划采购的自动化专用设备因技术发展致使设备更新换代，对部分设备型号及采购数量进行重新规划，从而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5、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 5 月 22 日划转到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募集资金项目签订合同金额 152,368,027.37 元，实际支付 141,473,665.67 元，其余款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日期支付。

注 5：募集资金总额 216,670,000.00 元，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03,206.59 元，无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注 6：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产能扩建项目因设备调试于 2019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在本年度实现效益。

		4、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 JG100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金额 2,500 万元，期限 30 天，2019 年 7 月 10 日起息，2019 年 8 月 9 日到期。资金已到期收回。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中，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存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 7 月 27 日划转到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募集资金项目签订合同金额 22,899,350.66 元，实际支付 20,087,345.02 元，其余款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日期支付。

注 5：募集资金总额 192,403,393.14 元，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50,613.42 元，无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注 6：威帝云总线车联网服务平台项目，包括各模块开发及后续测试和试运行，整体产品建设期 2 年。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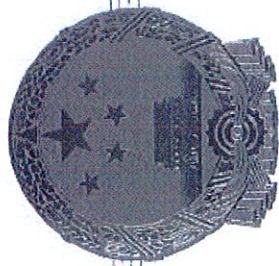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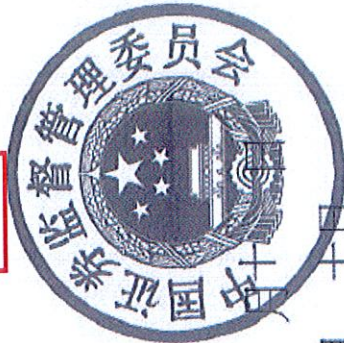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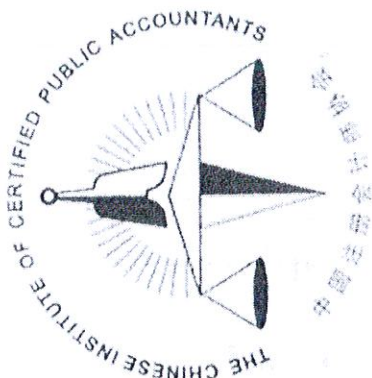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四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陈勇
Full name 陈勇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09-20
Date of birth 1974-09-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10110740920167
Identity card No. 310110740920167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勇(310000061964)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96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06 月 13 日

年 月 日



曹君

姓名 Full name 曹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1-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1071985112005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曹君(310000062370)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31000006237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8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